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055804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施雨村

地 址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个旧市民权路222号2单元203号

代理机构 好标道知识产权服务(内蒙古)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饭店；咖啡馆；酒吧服务；自助餐厅服务；餐厅；茶馆；食物点评服务（提供有关食物和饮料的信息）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出租椅子、桌子、桌布和玻璃器皿